

公司代码：688479

公司简称：友车科技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王文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爱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爱君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友车科技、用友汽车	指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用友网络、控股股东	指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用友科技	指	北京用友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屹赢友	指	上海屹赢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烽赢宏	指	上海烽赢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凌烽友	指	上海凌烽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诺瀚友	指	上海诺瀚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国泰君安证裕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用友	指	江西用友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用友移动	指	用友移动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用友	指	深圳用友软件有限公司
浙江用友	指	浙江用友软件有限公司
用友南昌	指	用友（南昌）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
用友香港	指	用友软件（香港）有限公司
北京点聚	指	北京点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企永联	指	中企永联数据交换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6 月 30 日
经销商	指	获得汽车资源并进行销售的经营者
整车厂	指	组装生产成品机动车的厂商
汽车“新四化”	指	汽车行业的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
容器	指	一种轻量级的虚拟化技术，能够在单一主机上提供多个隔离的操作系统环境
微服务	指	一种云原生架构方法，其中单个应用程序由许多松散耦合且可独立部署的较小组件或服务组成
云服务	指	通过云计算已定义的接口提供的一种或多种能力
云计算	指	一种通过网络将可伸缩、弹性的共享物理和虚拟资源池以按需自服务的方式供应和管理的模式
云原生	指	一种构建和运行应用程序的技术体系和方法论，这套技术体系从设计之初即考虑到云环境，专门为云环境而生
One ID	指	通过一个用户账号整合多个触点的客户信息，进行统一管理
DevOps	指	Development（开发）和 Operations（运维）的组词，意为开发运维一体化，一种软件开发人员与运维技术人员相互沟通、协作进行软件开发的方法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s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的英文缩写，是一种企业应用软件系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友车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Yonyou Auto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hanghai)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you Aut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文京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276弄1号2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9年9月2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嘉定工业区叶城路925号A27室”变更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288号1幢50138室”。2024年6月13日，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288号1幢50138室”变更为“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276弄1号2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276弄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62
公司网址	www.yonyouqiche.com
电子信箱	zqb@yonyou.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慧娟	喻慧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276弄1号	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276弄1号
电话	021-52353603	021-52353603
传真	021-52551656	021-52551656
电子信箱	zqb@yonyou.com	zqb@yonyou.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友车科技	688479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217,524,851.13	303,464,281.77	-28.32
利润总额	13,830,389.57	51,251,458.63	-7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210,112.27	49,631,228.68	-6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88,286.97	35,694,697.52	-8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2,675.39	-11,342,156.2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6,538,468.33	1,924,912,532.09	-4.07
总资产	2,050,511,794.74	2,153,981,602.20	-4.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1	0.35	-6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1	0.35	-68.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5	0.25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2.56	减少 1.72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0.34	1.84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43	15.85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系：1) 受客户预算缩减影响，报告期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2) 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减值准备导致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3) 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收入下降，影响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少，主要系：净利润下降导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7.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7,608.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99,14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98,999.5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978.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5,61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9,721,825.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面向汽车、工程机械、摩托车等行业客户，主要提供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的数智化解决方案、软件及云服务，赋能车企数字化转型。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1 新兴软件开发”之“6513 应用软件开发”。

（1）行业的发展阶段

随着汽车“新四化”的不断发展，汽车行业企业对于不同业务应用场景下的 IT 需求不断增长，IT 市场规模继续逐年扩大。我国汽车数智化软件行业市场规模稳步增长。

①汽车销量保持增长，新能源汽车加速占领市场，行业利润率下降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5 年 1-6 月，我国汽车累计销量为 1,565.3 万辆，同比增长 11.4%，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693.7 万辆，同比增长 40.3%，新能源市场渗透率达到 44.3%，新能源市场渗透率较去年同期提高 12.3 个百分点；2025 年 1-6 月，我国汽车出口达 308.3 万辆，同比增长 10.4%，整体出口增速出现明显放缓迹象，但新能源车出口 106 万辆，同比增长 75.2%，新能源出口增长迅猛。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5 年 1-6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要财务指标”，2025 年 1-6 月汽车制造业营业收入 50,917.4 亿元，同比增长 8.0%；营业成本 44,780.3 亿元，同比增长 8.8%；利润总额 2,444.2 亿元，同比增长 3.6%。2025 年 1-6 月，汽车行业利润率 4.8%，较去年同期下降 0.2 个百分点，汽车行业仍面临较大的成本和竞争压力。

②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后市场规模巨大

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5 年 6 月底，我国汽车保有量已达 3.59 亿辆，其中新能源车 3,689 万辆。据行业调研，我国保有汽车平均车龄达 8 年左右。稳定增长的汽车保有量、逐步老车龄化的车龄结构、初步成熟的汽车社会形态，都为我国汽车的后市场服务领域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基础。

③汽车行业数字化转型向纵深发展，大模型等 AI 技术有望引发新一轮数字化变革

在汽车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消费行为线上化、移动化和业务模式快速演变的背景下，AI 技术的探索性应用有望驱动汽车行业开启新一轮的数字化变革。当前主要车企已走过传统的业务信息化阶段，开始进入了通过更深层的数字化来推动业务创新的新阶段。汽车行业正着手构建以智能化为核心的新一代数字化平台，期望通过 AI 技术的应用，来进一步提升车企的经营管理能力。这要求软件厂商具备深入的行业洞察能力和与时俱进的创新能力。

（2）基本特点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由工信部主管，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扶持。汽车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以“新四化”为代表的新能源汽车是国家产业升级的重要领域，因此国家从制度、法规、政策等多个层面促进信息化软件的发展，从而为汽车软件信息服务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环境。

公司作为面向汽车、工程机械、摩托车等行业客户，主要提供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的数智化解决方案、软件及云服务的提供商，在国家十四五规划指引下、在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的大环境下，深度参与国际和国内汽车品牌的营销与后市场服务等领域的数字化变革。与此同时，数字化转型的大背景下，不同层次的行业竞争参与者也越来越多，行业对技术服务提供商在业务理解和知识经验积累、技术创新和用户价值创新方面的能力，也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坚持聚焦主业又善于主动创新、以客户价值为核心的企业，将会赢得长期的竞争优势。

（3）主要技术门槛

由于汽车行业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具有业务场景多样、流程极为复杂的特性，加上各车企的组织架构和业务模式都不尽相同，汽车行业的软件厂商需要具备较高的技术能力，才能在底层技术框架的先进性、系统架构的可扩展性、根据客户需求快速进行调整和开发方面满足客户需求。

在数字化转型的大背景下，车企的新管理架构、新业务模式、新产品体系层出不穷，对软件厂商的中台建设能力、系统快速迭代升级能力等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另一方面，车企越来越注重云计算在系统开发、实施与部署中的应用，这就要求软件厂商具备较高的云化技术实力。行业技术门槛较高。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汽车行业企业的核心战略之一，越来越多的车企期望通过数字化转型来实现企业业务的转型、创新和增长。公司产品是汽车行业多环节数字化转型的重要支撑，在提升营销与售后服务效率、产供销协同、研发设计协同、质量管理协同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2025 年，公司在持续深入经营老客户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客户，积极拥抱汽车行业 AI 化的趋势，积极探索大模型赋能创新产品与服务，并成功应用于客户销售及后市场服务场景中，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公司迄今为止已为超百家整车厂、1.7 万家经销商提供服务，行业地位突出，市场认可度高，持续保持国内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软件产品及云服务提供商中的龙头企业地位。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新能源车渗透率的持续快速攀升和自动驾驶技术开启社会化应用，汽车产品的内涵、形态和边界都在加速演化，汽车行业正在成为国民经济中最具活力的创新产业之一。在汽车产品变革的同时，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渠道和模式也在发生着深刻的变革，直销、代理等销售模式正在成为各整车厂商探索的不同方向。

在汽车行业大变革的同时，汽车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态也在发生着深刻的变革：借助 AI 技术更加深度地赋能自身业务变革，成为车企和经销商集团的普遍性诉求；通过一体化产品矩阵更深度直联用户、实现用户数据的资产化和精准化营销，成为行业客户新的努力方向；在更好地支持传统业务模式发展的同时，更灵活地支持直销等新兴业务模式探索，成为行业客户业务模式变革的必须选择；顺应多品牌经营业务趋势，构建更加高效和低成本的共享化、智能化、标准化、多品牌共用和数据驱动的新一代企业经营管理平台，成为多家头部车企最新尝试；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载体，软件系统平台对数字化转型的赋能作用愈加凸显。

公司凭借 20 多年的行业经验的积累、聚焦主营业务的深入经营、持续高水平的研发创新、高质量长期陪伴，正在顺应汽车软件与信息服务业态的深度变革，以更高水平的产品创新和协同定制来满足各个行业客户各个层次的数字化转型需求，与行业客户共同成长。公司一直秉承以技术驱动公司发展的理念，坚持不断探索、研究软件创新技术，并结合多年发展所累积的丰富的行业及项目经验，利用云计算、大数据、AI 技术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自主研发出了多项先进的核心技

术，形成了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和用友汽车数智化开发平台，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同时，公司还通过技术研发中心、产品研发中心、云服务事业部等创新研发机构紧跟行业最新趋势，实现前沿科技成果与产业的深度融合，在对行业客户和终端用户深度理解的基础上打造更符合客户创新实践的创新性产品。

随着汽车行业发展日益规模化和集中化，提供多领域产品与服务将是汽车行业软件供应商的核心竞争力。顺应这一趋势，公司推进了多领域的汽车行业化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发展规划。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大型车企在费控、人力资源、采购等领域开展合作，同时加快海外业务拓展，助力车企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面向汽车、工程机械、摩托车等行业客户，主要提供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的数智化解决方案、软件及云服务，赋能车企数字化转型，主要产品和服务如下：

1、车企营销系统

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是汽车产业链的核心环节，它包含了汽车从市场、新车销售、售后服务、零部件管理、二手车交易直到车辆报废的生命周期内，围绕车辆所产生的所有应用场景。

该领域的市场参与主体包括整车厂、经销商、服务站等企业。车企营销系统将整车厂和经销商之间的业务流程进行打通和整合，实现了整车厂与经销商、服务站等多形态网点渠道之间的高效协同管理，通过建立渠道健康指标体系，实现业务交易数据的综合分析，为渠道运营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帮助车企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经营效率，实现了整车厂对经销商的高效协同管理。公司高度重视中国车企出海的历史性机遇，基于多年在汽车营销领域的业务积累和系统研发能力的优势，推出了适应车企海外业务特点的车企营销系统海外版。该产品已在多个车企出海项目中得到应用，并在实践中不断完善和成熟，助力车企在海外的数字化转型。

2、车主服务平台

公司向车企实施交付车主服务平台，协助车企通过本平台直接触达终端车主，并在平台内向车主提供服务，从而更好的了解车主需求，实现智能用车提醒，提升车企对用户营销、运营和管理能力。车主服务平台既是一个聚合了各类汽车相关专业服务的载体，也是一个车主可以随时随地在平台的数字触点上（如车主 APP）发起服务需求的渠道及入口，提升了车主的用车体验。

车主服务平台覆盖多种客户终端触点，包括微信公众号、小程序、APP 等，并利用 One ID 统一管理，保证用户多终端、跨场景体验的一致性，提升用户的服务体验。产品可通过对接车企营销系统以及汽车产业生态服务平台来扩充本产品中聚合的服务种类，帮助车企在高频需求场景中提升和车主互动的频次，同时满足车主获取汽车相关专业服务的个性化需求。产品可以帮助车企的营销推广由单向传播向社交裂变转变，进一步发掘营销、服务机会场景，实现业务转化和服务输出。

3、汽车产业生态服务平台

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的业务需求场景众多，除了整车厂和经销商能独立完成的车辆选购、维修保养、配件管理等，还有大量的 B 端车企和 C 端车主的业务场景需要外部资源方参与协同，公司结合多年的行业经验以及深耕行业所积累和沉淀的丰富的第三方生态资源，与出行服务公司、电子合同服务商、电子发票服务商等进行协商，明确业务流程和规则，形成生态合作关系后，通过汽车产业生态服务平台整合该等资源，在平台中形成多个汽车产业生态增值服务产品，并通过和车企营销系统内部功能结合，以及和车主服务平台对接的方式，触达 B 端车企和 C 端车主，提供汽车产业生态增值服务。

4、系统运维服务

公司的系统运维服务是指为客户提供软件产品的技术支持及售后维护服务，包括了日常操作解答及功能咨询、业务流程咨询、系统应用维护、数据库备份及恢复、设备和系统监控管理、故障分析、报警及恢复、性能调优、信息安全管理等技术服务，保障软件系统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5、智能设备销售

智能设备销售是指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智能场景解决方案时，将从第三方采购的软硬件产品组装并安装公司软件后形成智能设备，并销售给客户以实现其业务场景需求。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类型主要包括常规类采购、第三方软硬件采购及服务采购。其中，常规类采购主要包括办公电脑、办公用品、家具用具等行政类物品的采购；第三方软硬件采购是指公司根据客户或项目的需求向第三方采购相关软硬件产品；服务采购是指公司根据项目的工期、人员的配置情况，将部分项目中的非核心工作外包给第三方发生的采购。公司根据采购内容和金额的不同，建立了直接采购、单一来源谈判采购、竞价采购、招标采购等采购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

2、研发模式

公司走自主研发的道路，多年来持续坚持研发投入。公司有专业的研发组织，每年会根据公司的业务规划和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决议年度的研发项目及匹配的研发团队。

3、生产服务模式

公司设立研发中心、客户经营单元、运营服务中心等负责公司的产品从研发到交付再到运维的全过程。研发中心负责把握公司的整体技术架构方向、自主研发软件底层框架、核心技术平台及主营业务产品。客户经营单元主要负责客户经营与项目交付。系统上线后则由运营服务中心负责系统的运维支持服务。

4、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公司利用在行业内多年积累的口碑和经验进行顾问式销售，按区域或客户群配备专门的客户经理，负责客户拜访、售前、销售、收款、客户关系维护各环节。

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通过在汽车行业的专业媒体上进行宣传，主办或参加行业发展主题研讨会等方式，宣传公司及产品服务价值、发掘业务机会、扩大公司影响。

5、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与技术服务获取收益。主要包括向客户提供自产软件销售、开发服务、系统运维服务及智能设备销售等获取相应收益。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以“全球领先的汽车行业软件与智能服务提供商”为愿景，秉持“用创想和技术推动车企创新与进步”的使命，紧跟国家科技创新战略，致力于产品及技术创新，赋能汽车行业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752.4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32%；其中，软件开发与服务实现收入 15,804.8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72.66%。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21.0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7.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648.8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1.82%。

报告期内，汽车行业竞争加剧，公司客户IT预算显著缩减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冲击。此外，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减值准备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政府补助同比减少，综合导致报告期净利润同比下滑。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定不移地执行以“一切基于客户价值”为宗旨的客户经营策略，强产品筑基，数智化赋能，以成就客户为本，巩固领先优势，驱动持续增长。

（二）主业为核，数驱未来

1、客户价值深耕，稳固行业地位

公司持续深化客户关系管理，在稳固存量客户高续签率的基础上，深度挖掘客户价值需求，拓展合作广度与深度，全面提升客户粘性 with 忠诚度，实现合作生态的可持续扩张。同时，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持续发展新能源车企、工程机械、商用车及摩托车等领域的客户，扩大市场份额。公司通过“存量深耕+增量突破”的策略，稳步巩固行业龙头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ERP产品在汽车行业的适配和推广，已与多家大型车企在费控、人力资源、采购等领域开展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华望汽车、凯越摩托、理想汽车、领途汽车、大象汽车、申华宸宝等多家客户。

2、响应国家政策，积极拓展新能源客户

公司深度响应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导向，精准锚定新能源车企的业务特性，聚焦其数智化核心需求，通过持续的产品迭代升级与功能完善拓展，积极拓展新能源车企客户。公司新能源客户主要来自传统车企新能源品牌客户和头部新能源车企客户。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理想汽车、阿维塔、华望汽车、威马楚通、领途汽车等新能源客户。

3、紧抓车企全球化发展机遇，加速布局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车企全球化发展机遇，加速推进海外业务布局。凭借深厚的技术积淀与敏锐的行业洞察，持续升级海外数字化营销系统，不断夯实品牌影响力与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海外业务已覆盖马来西亚、泰国、印尼、墨西哥、巴西、匈牙利等国家。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近 70%。

此外，公司拟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依托其国际枢纽的区位与制度优势，全面升级海外服务能级，进一步增强全球市场渗透力，加速构建国际化业务新格局。

（三）聚力自主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关键核心技术和产品研发上取得进展情况如下：

在技术层面，公司重点优化升级了人工智能视觉识别技术，提升了软件运行效率，加快了图片的识别速度，更加有效地发挥了硬件运算能力。云原生技术平台完成对部分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的技术适配改造，匹配车企对国产信创的需求。为集成中心研发了分支配置能力，支持

复杂流程配置，并支持对流程处理环节提供在线处理脚本，实现了更灵活快捷的系统集成和数据集成能力。针对汽车垂直领域业务，公司发布了友车行智能平台。

在产品层面，车企营销系统产品顺应中国车企出海需求，在海外汽车经销商的合规管理、供应链协同、客户服务及数据安全等领域加大了研发投入，发布了海外汽车经销商SaaS运营平台，并完成了子产品友车检和售后车间产品的国际化研发；车企营销系统产品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实现了汽车维修智能建议和智能决策分析能力。车主服务平台，结合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实现了客户接待场景中顾问接待话术智能提醒智能体的验证，研发客服智能体以提升客服人员外呼和招揽的转化率。针对车企基于数据运营的需求，采用人工智能和流程自动化技术，开发了财务、合同管理、客服等多领域的数字员工，实现了财务和合同的智能审核预警等能力。此外，公司推进了多领域汽车行业产品与解决方案的发展规划，在费控、人力资源等领域进行基于行业应用的研究，助力车企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专注汽车行业数智化转型，坚持自主研发与创新驱动，持续投入关键技术产品研发，强化产品智能化核心竞争力。2025 年上半年，公司新增获得 1 项软件著作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 140 项软件著作权，8 项发明专利，1 项外观设计专利。

（四）优化内控管理，保障合规运营与高效发展

公司持续贯彻长期主义发展理念和阳光经营政策，始终将合规经营作为公司发展的基石。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信息系统全年升级规划，通过持续升级信息系统技术与不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推动业务流程数智化以提升运营效率与管理水平，并强化流程监管以保障合规运营、控制风险，有效降低经营风险。此外，公司持续推动人员结构优化，加强人效管理工作，强化人才梯队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五）深化行业交流，提升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积极参加“2025 大型企业财务数智化峰会（上海站）”、“2025 中国汽车经销商大会”、“人工智能+ 典型应用沙龙”、“2025 科技金融与产业创新大会”等多项行业活动，系统落地产品宣传与市场推广工作，深化与产业链伙伴的交流协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品牌的知名度与影响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秉承以技术驱动公司发展的理念，多年来一直非常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公司自主研发了多项先进的核心技术，形成了包含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和用友汽车数智化开发平台。公司通过自身优秀的软件技术能力，能够将庞杂

的汽车行业知识体系凝结到软件产品中，并将其抽象化和标准化，形成可复用的技术与模型，打造出在技术架构和功能应用等方面具备较强竞争力的产品。

2、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聚焦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深耕行业二十余年，服务过的车企涵盖了国内和国际各大主流品牌。通过长期的行业项目经验的积累与专业服务实践的磨砺，公司对汽车行业的业务流程、管理体制、行业发展趋势等有深入的了解和经验积累，掌握了完善的行业知识体系，能够快速理解、响应客户的业务需求，并能够结合公司优秀的技术能力，将行业知识体系形成行业智慧沉淀至软件产品中。

3、产品与服务优势

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和成功的项目实施案例，可以直接参与到客户业务变革的蓝图设计中，向客户提供业内最佳实践的案例与建议，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拓展产品功能，协助客户进行业务创新，从而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建立起服务优势。此外，公司能够整合汽车产业生态资源，打造产业生态平台，直接向客户交付各类汽车产业生态增值服务，从而进一步满足车企和车主的众多场景需求，丰富了公司的产品与服务种类，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

4、人才优势

经过长期在汽车行业的深耕发展，公司汇聚了大量既精通软件创新技术、又有多年汽车行业知识积累的复合型科技人才。公司具备稳定、专业、行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对行业创新技术有深刻理解和掌握的高水平研发团队，以及具有丰富的软件开发与实施经验的项目实施服务团队，体现了公司的人才优势。

5、市场地位与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软件产品及云服务提供商中的龙头企业，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与国内超百家整车厂保持着长期、稳定、深度的合作关系。整车厂等汽车行业客户对于软件服务提供商的要求和门槛很高，这使得公司可以凭借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在项目争取的过程中取得明显的竞争优势。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持续聚焦于汽车软件领域，在长期为车企的营销服务等领域的系统建设实践中，公司密切关注业界先进技术的更新发展，将创新技术与积累的行业知识有效融合，自主研发形成了系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并将这些核心技术融入两大研发平台：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和用友汽车数智化开发平台。

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积极跟进业界应用系统对云原生技术的需求变化，在云计算领域完成相关技术的自主研发，形成了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该平台结合了微服务、DevOps、容器化、大数据等相关新技术的研发与转化，并整合各类先进消息交换技术，为数智化开发平台及之上产品提供开发、生产和运维等全生命周期的支撑。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具备先发优势，且已经积累了多个应用案例。公司亦在不断迭代升级自身的核心技术，从而能够保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和竞争优势。

用友汽车数智化开发平台蕴含了公司长期积累的汽车工业领域行业知识与技术诀窍，通过研发进行抽象化和标准化，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数智化开发平台的关键核心技术是结合公司行业实践提炼而成，基于行业知识的算法模型的优化沉淀，经过了大量的案例优化。数智化开发平台涉及整车销售、索赔管理、维修管理、配件管理、车厂灵活组织体系结构以及多层面的系统和应用集成等方面核心技术，具有良好的实际效果。公司自主掌握数智化开发平台的核心技术，并保持核心技术不断进步。

报告期内，用友汽车云原生技术平台升级了基于深度神经网络的视觉 AI 识别模型，该模型利用先进的深度学习技术，可以对监控视频流进行实时分析，通过重构和升级算法，在同样识别能力和精度要求下，处理速度显著提升，为产品提供了更强的市场竞争力。云原生技术平台还完成对部分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的技术适配改造，匹配车企对国产信创的需求。

报告期内，用友汽车数智化开发平台集成中心在原有基本图形配置能力基础上，增加了分支配置能力，从而支持复杂流程配置，并支持对流程处理环节提供在线处理脚本，实现了更灵活快捷的系统集成和数据集成能力。公司发布了友车行智能平台，该平台集成了主流通用大模型，结合汽车垂直领域业务数据，实现产品深度融合汽车行业场景需求，结合业务流程，在智能索赔、智能维修和智能决策领域等高价值场景应用，助力车企及经销商实现智能化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AI 创新战略事业部”，负责 AI 相关产品的规划、研发与商业化落地。公司发布了自主研发的企业级 AI 中台，并以此为基座实现了 AI 智能体的规模化、矩阵式落地。目前，公司已围绕 B 端车企（经销商/主机厂）与 C 端车主两大群体，陆续推出了多个 AI 智能体，其中费控、客服、合同风控、维保接待、客户运营等多个 AI 智能体已投入实际应用。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软件著作权 1 项，为公司原始取得。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0	0	59	8
实用新型专利	0	0	0	0
外观设计专利	0	0	1	1
软件著作权	1	1	141	14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	1	201	14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35,731,462.41	48,086,577.79	-25.69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35,731,462.41	48,086,577.79	-25.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43	15.85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车企营销智驱赋能研发项目	30,000,000.00	12,431,229.59	12,431,229.59	研发中。完成了车企营销系统子产品友车检和售后车间产品的国际化研发、友车检的功能迭代升级和前端技术的升级。发布了海外汽车经销商SaaS运营平台。在车企营销系统的维修建议和决策分析等相关场景实现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扩大产品在海外的覆盖度；在增强车企营销系统业务功能的同时，加强人工智能在行业的应用，提升车企营销与服务领域核心业务的处理效率。	本项目采用云原生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支持集成市场上主流大模型。	车企营销系统子产品友车检和售后车间产品国际化版本，可应用于海外汽车行业客户的售后业务，为其提供国内先进的业务模式。通过人工智能技术和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提升车企业务处理效率和管理水平，助力其实现智能化转型。
2	产业数智深度运营研发项目	23,000,000.00	10,119,322.38	10,119,322.38	研发中。完成了财务、合同管理、客服等多领域数字员工的研发。实现了汽车维修全场景在线客服问答，财务、合同的智能审核风险预警及自动录入功能。	提供 AI 数字员工智能体，赋能经销商用户，在经营管理、精准营销、自动作业、员工培训等全链路数字场景实现深度应用，旨在打造“智慧经销商”体系，提升效率。	本项目基于云原生架构、融合自然语言处理与业务流程自动化，结合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技术构建。	数字员工帮助经销商用户在财务、客户服务、智能问数等多个核心运营场景提升人效，赋能员工。
3	云原生智能信创项目	10,500,000.00	4,261,809.24	4,261,809.24	研发中。完成技术平台与部分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的适	实现技术底座对主流国产操作系统和数据库等基	本项目采用云原生技术和基于深度	本项目构建的适配信创基础软件的技术底座，可满足央企企对

					配；重构和升级了视觉 AI 识别模型，提升处理速度。实现了开发平台的集成中心，通过模块化业务组件与图形化流程编排，实现复杂业务逻辑敏捷配置。	础软件的适配，以满足企业高安全场景技术准入要求；升级技术平台和开发平台，提升平台性能和开发效率。	神经网络的视觉识别技术。	高安全领域的技术准入需求；降低售后车间产品所需的硬件资源成本，支持复杂业务系统敏捷对接，缩短项目实施周期，助力企业数智化转型。
4	车主运营智能体研发项目	19,000,000.00	7,625,368.94	7,625,368.94	研发中。完成了客户运营场景中维修顾问接待话术提醒、检修内容推荐、自动预约、自动开单等智能体的开发。正在研发客服智能体，以提升客服人员外呼和招揽的转化率。	通过搭建面向车主业务场景的智能体，旨在提供数字化、个性化、多场景的车主服务体验，以提升车企在车主运营领域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同时降低服务成本。	本项目采用云原生技术，融合自然语言处理与业务流程自动化，支持集成市场主流大模型。	可应用于车企及汽车后市场的多元化车主服务场景，比如维修接待、回访邀约、线索清洗等全周期客户关怀，通过智能体技术提升经销商营销能力及服务效率，增强客户黏性，并降低服务成本。
5	全域智能中枢平台研发项目	3,500,000.00	1,293,732.26	1,293,732.26	研发中。根据车企的需求做人力资源领域的研发升级，完成了外派管理调整、人员调用自动匹配授权、绩效矩阵考核等功能的升级。完成了产品对接机动车电子发票的适配方案设计。	提供符合车企业务特点的多领域汽车行业产品，帮助企业实现资源高效整合与管理，推动企业管理的数智化变革。计划优先在费控和人力领域实现行业化适配。	本项目采用云原生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支持低代码开发，支持集成市场上主流大模型。	可应用于车企的费控和人力领域，提升车企的成本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水平，适应国产信创和数智化升级需求。
合计	/	86,000,000.00	35,731,462.41	35,731,462.41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04	2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90	23.2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257.80	4,280.9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97	16.15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	6	2.94
本科	181	88.73
专科及以下	17	8.33
合计	204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62	30.39
30-40 岁（不含 40 岁）	96	47.06
40-50 岁（不含 50 岁）	43	21.08
50-60 岁（不含 60 岁）	3	1.47
合计	204	100.00

注：公司总人数不包括劳务派遣人数。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技术水平未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客户多为汽车行业内知名大型企业，其需求复杂多样、业务模式变革快速，对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软件产品的技术领先性要求较高。若公司的技术升级迭代速度和技术创新效果未达预期，致使技术水平落后于行业先进水平，将会影响公司竞争力，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二）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和人才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需要大量的技术人员，人工成本是公司成本费用的主要组成部分。随着公司所处行业人才竞争的加剧、社会整体薪酬水平的提升，公司将面临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三）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如果未来汽车行业景气度下行、竞争加剧，以及宏观经济发展不及预期，公司客户的财务状况可能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汽车营销与后市场服务领域软件产品竞争力的核心是软件技术和行业经验。未来，国内互联网巨头依托在云计算、大数据、AI 等方面的综合实力，亦有可能布局该领域市场，加剧该领域的市场竞争；或者未来海外市场龙头改变竞争策略，加大针对中国市场的投入，亦将加剧该领域的市场竞争。

（五）汽车行业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公司业务的发展和汽车行业的整体发展状况以及景气程度密切相关。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会产生周期波动。若未来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或者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则可能导致汽车行业产销量下滑，对公司客户生产经营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从而间接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五、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具体详见本节之“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部分。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7,524,851.13	303,464,281.77	-28.32
营业成本	145,347,381.99	195,508,553.65	-25.66
销售费用	9,634,114.46	9,441,966.78	2.04
管理费用	21,233,568.02	17,916,893.33	18.51
研发费用	35,731,462.41	48,086,577.79	-25.69
财务费用	-5,529,978.53	-6,059,302.0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2,675.39	-11,342,156.2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074,175.21	-1,195,301,107.9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06,780.97	-74,156,825.1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下降，影响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股份回购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456,607.90	政府补助减少导致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998,146.30	持有的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271,356.21	应收账款坏账减值准备增加导致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比上升	否
所得税费用	-2,379,722.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比下降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年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59,096,006.48	27.27	1,563,378,601.33	72.58	-64.24	主要系报告期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未到期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842,597.41	31.59	632,754.45	0.03	102,284.52	
应收票据	3,831,698.46	0.19	6,604,224.63	0.31	-41.98	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及背书转让导致
应收款项融资	9,297,197.09	0.45	24,368,128.46	1.13	-61.85	
预付款项	97,973.54	0.00	280,852.53	0.01	-65.12	主要系预付的服务费摊销导致余额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472,052.77	0.07	723,139.09	0.03	103.56	主要系预缴所得税增加
使用权资产	280,559.91	0.01	686,539.80	0.03	-59.13	系使用权资产随着摊销导致账面价值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9,538,623.29	15.10	76,621,438.36	3.56	303.98	主要系一年以上的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3,464,942.83	1.14	36,435,653.12	1.69	-35.60	主要系报告期内人员结构优化导致员工人数减少
其他应付款	428,604.60	0.02	717,593.85	0.03	-40.27	系报告期支付中介机构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66,421.73	0.01	499,786.87	0.02	-66.70	主要系办公场地租赁到期终止确认相关使用权，且续签的是短期租赁合同
租赁负债	0.00	0.00	54,659.21	0.00	-100.00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3,160.00	银行履约保函
合计	83,160.00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632,754.45	69,478.92	-		-	-		702,233.37
其他	38,980,603.99	8,928,667.38	-	-	2,773,092,000.00	2,133,150,635.52	-15,070,931.37	672,779,704.48
银行理财	-	7,198,999.56			2,773,092,000.00	2,133,150,635.52		647,140,364.04
股权投资	14,612,475.53	1,729,667.82						16,342,143.35
应收款项融资	24,368,128.46						-15,070,931.37	9,297,197.09
合计	39,613,358.44	8,998,146.30	-	-	2,773,092,000.00	2,133,150,635.52	-15,070,931.37	673,481,937.8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处置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境内外股票	601777	千里科技	408,602.22	债务重组	632,754.45	69,478.92	-	-	-	-	702,233.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408,602.22	/	632,754.45	69,478.92	-	-	-	-	702,233.37	/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用友移动	参股公司	移动转售和增值电信业务	50,000,000.00	50,681,194.52	-11,501,180.79	30,891,313.75	3,298,027.49	3,298,027.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综合考虑相关人员的专业能力、研发经验、行业经验、担任职务、任职时间、对企业生产经营发挥的实际作用等因素进行认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平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股东	注 1	2021 年 3 月 26 日、2021 年 5 月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首发前持股5%以上股东	注 2	2021 年 3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3	2021 年 3 月 26 日	是	上市后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注 4	2021 年 3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	注 5	2021 年 3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业、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6	2021 年 3 月 26 日	是	上市 后 3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首发前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7	2021 年 3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	注 8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	注 9	2020 年 11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10	2021 年 3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11	2020 年 9 月 14 日	是	2020 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20 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对象	注 12	2020 年 9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自愿锁定股份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直接控股股东用友网络、间接控股股东用友科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西用友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本企业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5、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4、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

7、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公司首发前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屹赢友、持股平台上海烽赢宏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4、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代为管理的持股计划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及本企业代为管理的持股计划将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3、若本企业及本企业代为管理的持股计划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4、在本企业代为管理的持股计划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及本企业代为管理的持股计划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公司总经理桂昌厚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就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3、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4、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价价。

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6、本人将严格遵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7、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公司原任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陈小庆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4年内，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6、本人将严格遵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7、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8、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

3、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4、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和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5、本人将严格遵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6、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8、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

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于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公司股份的 25%，前述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4、本人将严格遵守可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5、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6、在本人持股期间，若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9、其他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月内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新增股东

其他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前 12 月内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新增股东出具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企业承诺，本企业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取得的用友汽车股份，就目前仍持有的部分，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2：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文京、公司控股股东用友网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西用友承诺

“（1）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人/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在本人/本企业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本企业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3）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本人/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将确保公司有明确的控制权安排，且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若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公司首发前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屹赢友承诺

“（1）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在本企业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企业通过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通过公司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3）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1、稳定股价的预案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自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情形时（下称“启动条件”），公司将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规定启动本预案，并与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并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公告稳定股价方案后，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公司保证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应符合上市条件。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若公司情况触发启动条件，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规定的，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①公司回购公司股票；②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③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④其他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等情况，同时或分步骤实施回购和/或增持股票措施。

公司制定股价稳定的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若公司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①公司回购股份

i.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ii. 公司董事会应在首次触发股票回购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回购期限及其他有关回购的内容）的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发行前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就回购事项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iii. 除应符合上述要求之外，公司回购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

-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
-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②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

i. 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控股股东应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公司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如期公告股票回购计划；3) 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的股票回购计划未能通过公司股东大会。

ii.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iii. 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要求：

-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 增持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少于控股股东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总和；
- 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公告后，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控股股东可以终止增持股份。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i.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增持计划。

ii.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iii.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要求：

-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 增持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
- 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iv.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上述新聘人员符合本预案相关规定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④其他稳定股价措施

i.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ii.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提下，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iii.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3）本预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后至该方案实施完毕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方案实施完毕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股价稳定方案终止执行：

①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②继续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③如上述方案中规定的股权增持/回购比例已达到承诺上限，视为履行完毕。

2、公司承诺

“（1）执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2）在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控股股东用友网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西用友、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全部内容；

（2）在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在具体实施方案涉及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需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4：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依法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从投资者手中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2、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控股股东用友网络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请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亦不存在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违反前述承诺，且公司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作为公司股东的企业将依法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从投资者手中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注 5：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持续推进多项改善措施，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研发、拓展业务，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发挥自身研发、产品化以及软件产品及云服务销售等优势，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提升研发技术水平，持续拓展市场，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加强内部管理、提供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优化、研发及产品开发流程的改进升级，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合理降低成本，同时加强预算管理，控制公司费用率。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制定了《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前述项目的建设，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确保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同时，公司也将抓紧募投项目的前期工作，统筹合理安排项目的投资建设，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实现募投项目的早日投产和投入使用。随着项目逐步实施，产能的逐步提高及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4）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制定了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在《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强化投资者回报。”

2、控股股东用友网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西用友承诺

“（1）本企业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本企业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企业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企业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企业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企业承诺，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监管机构”）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企业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企业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6）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对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给予补偿；

（7）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

（2）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监管机构”）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9）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约束并控制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同意，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同意，如公司未来拟对本人实施股权激励，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证券监管机构”）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证券监管机构要求；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8）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6：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政策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的考虑因素

股东回报规划应当着眼于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及可持续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从现实与长远两个方面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建立对投资者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规划和机制。

2、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遵循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充分听取和考虑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和诉求，制定合理的股东回报规划，兼顾处理好公司短期利益和长远发展的关系，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上市并实现盈利后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1）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公司章程》有关实施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定

①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在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建设项目、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

②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股本规模合理，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③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由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参照前项规定处理。

（4）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①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③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审议时，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并应当通过多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沟通、筹划股东接待日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④公司因《公司章程》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⑤股东、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利润分配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5）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和监事会审核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4、公司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5、其他事宜

（1）股东回报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订时亦同；

（2）股东回报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3）股东回报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

2、公司承诺

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如下：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全部内容。上述《分红回报三年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

（2）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另有明确要求的，则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自动按该等规定或要求执行。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如下：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全部内容。上述《分红回报三年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

（2）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3）本企业/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4）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企业/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5）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若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发行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作出承诺如下：

“（1）同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全部内容。上述《分红回报三年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

（2）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3）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届时适用的《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上述制度的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4）本人将督促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7：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若因本企业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④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⑤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⑥本企业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对本企业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直接控股股东用友网络、间接控股股东用友科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西用友、首发前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屹赢友承诺

“（1）本企业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企业自愿将本企业在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及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领取的现金红利（如有）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企业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④在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

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⑤如本企业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及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领取的现金红利（如有）、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④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⑤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及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领取的现金红利（如有）、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④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⑤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注 8：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直接控股股东用友网络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未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

2、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未来亦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

3、公司承诺

“本公司承诺在作为用友网络的控股子公司期间，不会从事与用友网络及其控制的企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除外）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应承担相应责任。”

注 9：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直接控股股东用友网络承诺

“1、本公司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用友汽车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用友汽车（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用友汽车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用友汽车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用友汽车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用友汽车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用友汽车及用友汽车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承诺在用友汽车的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公司承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用友汽车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

4、本公司承诺将杜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用友汽车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5、本公司保证将依照用友汽车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用友汽车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如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用友汽车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公司同意承担因此给用友汽车造成的损失。”

2、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承诺

“1、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用友汽车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用友汽车（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用友汽车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用友汽车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用友汽车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用友汽车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用友汽车及用友汽车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在用友汽车的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人承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用友汽车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

4、本人承诺将杜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用友汽车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5、本人保证将依照用友汽车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用友汽车相关会议，平等地行使投票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用友汽车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7、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用友汽车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用友汽车造成的损失。”

3、公司承诺

“本公司承诺在作为用友网络的控股子公司期间：

1、保证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用友网络及关联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实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制度。

3、如果本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用友网络、关联企业发生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用友网络、关联企业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用友网络、关联企业签订的各项关联协议；本公司将不会向用友网络、关联企业谋求或输送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

5、保证将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为用友网络及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注 10：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内容请见注 4：1、公司承诺

2、控股股东用友网络、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承诺

内容请见注 4：2、实际控制人王文京、控股股东用友网络承诺。

注 11：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12：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应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截至 2023 年 6 月 7 日收盘，因触发延长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4,428.50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募 集 资 金 到 位 时 间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募 集 资 金 净 额 (1)	招 股 书 或 募 集 说 明 书 中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2)	超 募 资 金 总 额 (3)=(1) - (2)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4)	其 中：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超 募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总 额 (5)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募 集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6)= (4)/(1)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超 募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7)= (5)/(3)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8)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占 比 (%) (9) =(8)/(1)	变 更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首 次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2023 年 5 月 8 日	1,226,338,806.00	1,085,403,473.58	563,108,700.00	522,294,773.58	733,150,134.97	312,000,000.00	67.55	59.74	84,248,557.09	7.76	-
合 计	/	1,226,338,806.00	1,085,403,473.58	563,108,700.00	522,294,773.58	733,150,134.97	312,000,000.00	/	/	84,248,557.09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车企营销系统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361,600,400.00	53,272,029.57	286,611,037.42	79.26	2025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车主服务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	是	否	128,364,400.00	18,464,722.55	83,530,187.45	65.07	2025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数据分析平台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73,143,900.00	12,511,804.97	51,008,910.10	69.74	2025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	补流还	否	否	312,000,000.00	-	312,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	动资金	贷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超募资 金-尚未 明确用 途	其他	否	否	210,294,773.58	-	-	-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合计	/	/	/	/	1,085,403,473.58	84,248,557.09	733,150,134.97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312,000,000.00	312,000,000.00	100.00	
尚未明确用途	尚未使用	210,294,773.58	-	-	
合计	/	522,294,773.58	312,000,000.00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3 月 27 日	50,000.00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6 年 3 月 26 日	37,701.77	否
2024 年 6 月 7 日	7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5 年 6 月 6 日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产品的余额为144,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起始日期	到期时间	金额
招商银行	2025/4/10	2025/7/10	10,000,000.00

招商银行	2025/6/12	2025/7/14	14,000,000.00
招商银行	2025/6/19	2025/7/21	20,000,000.00
上海银行	2024/7/18	2025/7/18	10,000,000.00
上海银行	2025/4/17	2025/7/16	10,000,000.00
光大银行	2025/4/7	2025/7/7	30,000,000.00
光大银行	2025/6/17	2025/7/17	20,000,000.00
光大银行	2025/6/17	2025/9/17	30,000,000.00
合计	-	-	144,000,000.00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协定存款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金额
光大银行	3,427,582.24
招商银行	3,932,772.70
上海银行	2,785,700.71
工商银行	222,871,648.56
合计	233,017,704.21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公司股权激励

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3.1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本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3 日、2024 年 8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因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23.10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2.61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8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144,317,400 股的比例为 1.2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0.00 元/股、最低价为 13.91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203,875.2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截至 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期限已届满，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44,317,400 股的比例为 1.2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0.00 元/股，最低价为 13.91 元/股，回购均价为 17.34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203,875.20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均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443,176	57.82	0	0	0	-1,443,176	-1,443,176	82,000,000	56.8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443,176	1.00	0	0	0	-1,443,176	-1,443,176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2,000,000	56.82	0	0	0	0	0	82,000,000	56.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2,000,000	56.82	0	0	0	0	0	82,000,000	56.82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0,874,224	42.18	0	0	0	1,443,176	1,443,176	62,317,400	43.18
1、人民币普通股	60,874,224	42.18	0	0	0	1,443,176	1,443,176	62,317,400	43.1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4,317,400	100.00	0	0	0	0	0	144,317,4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 1,443,176 股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443,176	1,443,176	0	0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2025-05-10
合计	1,443,176	1,443,176	0	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9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翁炳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 股，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71,286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71,286 股。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81,180,000	56.25	81,180,000	81,18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屹赢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5,920,000	4.10	0	0	无	0	其他
上海烽赢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4,734,000	3.28	0	0	无	0	其他
申万菱信资管－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申万菱信资产－共赢 13 号员工持股单一资产	0	3,600,000	2.49	0	0	无	0	其他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089,500	3,550,676	2.46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桂昌厚	0	2,638,000	1.8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勒伍超	-1,433,900	1,200,000	0.8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翁炳生	0	871,286	0.60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西用友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0	820,000	0.57	820,000	8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景腾	642,487	701,652	0.4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屹赢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0,000					
上海烽赢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34,000					
申万菱信资管－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申万菱信资产－共赢 13 号员工持股单一资产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3,550,676	人民币普通股	3,550,676					
桂昌厚	2,6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8,000					
勒伍超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翁炳生	871,286	人民币普通股	871,286					
景腾	701,652	人民币普通股	701,652					
王东风	537,044	人民币普通股	537,044					
万山	523,379	人民币普通股	523,37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5%。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用友网络持有江西用友 100%股权。 2、上海诺瀚友持有上海屹赢友 20.23%出资份额，桂昌厚持有上海诺瀚友 2.49%出资份额且系上海诺瀚友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凌烽友持有上海烽赢宏 17.34%出资份额，桂昌厚持有上海凌烽友 49.91%出资份额且系上海凌烽友之执行事务合伙人；桂昌厚持有上海烽赢宏 1.91%的股权且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3、除前述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80,000	2026-11-11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2	江西用友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	2026-11-11	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 4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用友网络持有江西用友 100%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59,096,006.48	1,563,378,601.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47,842,597.41	632,754.4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831,698.46	6,604,224.63
应收账款	七、5	218,371,730.87	187,695,381.5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9,297,197.09	24,368,128.46
预付款项	七、8	97,973.54	280,852.53
其他应收款	七、9	2,152,281.29	1,928,244.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10	69,915,571.90	63,608,626.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6,228,208.43	15,624,695.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472,052.77	723,139.09
流动资产合计		1,528,305,318.24	1,864,844,648.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6,342,143.35	14,612,475.5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73,902,886.62	176,678,860.6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80,559.91	686,539.80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487,944.22	4,263,04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654,319.11	16,274,596.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09,538,623.29	76,621,438.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2,206,476.50	289,136,953.71
资产总计		2,050,511,794.74	2,153,981,602.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21,156,833.36	125,281,284.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2,206,475.29	49,613,524.50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3,464,942.83	36,435,653.12
应交税费	七、40	14,463,037.83	14,493,024.0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28,604.60	717,593.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33,353.25	11,092.5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66,421.73	499,786.8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087,010.77	1,973,543.72
流动负债合计		203,973,326.41	229,014,410.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4,659.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659.21
负债合计		203,973,326.41	229,069,070.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44,317,400.00	144,317,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56,634,873.29	1,356,634,873.29
减：库存股	七、56	31,203,875.20	7,899,590.6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74,609,789.24	74,609,789.24
未分配利润	七、60	302,180,281.00	357,250,060.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1,846,538,468.33	1,924,912,532.09

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0,511,794.74	2,153,981,602.20

公司负责人：王文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爱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爱君

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1	217,524,851.13	303,464,281.77
减：营业成本	七、61	145,347,381.99	195,508,553.65
税金及附加	七、62	1,814,524.48	865,641.47
销售费用	七、63	9,634,114.46	9,441,966.78
管理费用	七、64	21,233,568.02	17,916,893.33
研发费用	七、65	35,731,462.41	48,086,577.79
财务费用	七、66	-5,529,978.53	-6,059,302.05
其中：利息费用		6,700.67	56,842.04
利息收入		5,622,769.99	6,251,980.56
加：其他收益	七、67	2,456,607.90	7,848,035.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8,998,146.30	6,806,258.8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271,356.21	-2,338,317.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0,906.75	-203,468.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07.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48,791.00	49,816,458.2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32,711.95	1,535,000.3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1,113.38	1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30,389.57	51,251,458.6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379,722.70	1,620,229.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10,112.27	49,631,228.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10,112.27	49,631,228.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10,112.27	49,631,228.6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5

公司负责人：王文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爱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爱君

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8,100,404.79	257,269,903.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026.41	157,81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507,509.85	11,810,73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684,941.05	269,238,45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98,808.41	53,465,600.3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059,287.79	196,393,954.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92,440.70	13,376,02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517,079.54	17,345,03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967,616.44	280,580,61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41,282,675.39	-11,342,15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9,092,000.00	9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0,575.49	2,863,70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632,150.00	1,93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5,215,525.49	974,798,709.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700.70	150,099,817.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3,092,000.00	2,0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3,289,700.70	2,170,099,81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8,074,175.21	-1,195,301,10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257,630.75	72,147,607.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749,150.22	2,009,217.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06,780.97	74,156,82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06,780.97	-74,156,825.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934,363,631.57	-1,280,800,089.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0,835,162.98	1,449,454,69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496,471,531.41	168,654,608.23

公司负责人：王文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爱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爱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317,400.00				1,356,634,873.29	7,899,590.67			74,609,789.24	357,250,060.23	1,924,912,532.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317,400.00				1,356,634,873.29	7,899,590.67			74,609,789.24	357,250,060.23	1,924,912,532.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304,284.53				-55,069,779.23	-78,374,06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10,112.27	16,210,112.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04,284.53					-23,304,284.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3,304,284.53					-23,304,284.53
（三）利润分配										-71,279,891.50	-71,279,891.5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279,891.50	-71,279,891.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317,400.00				1,356,634,873.29	31,203,875.20			74,609,789.24	302,180,281.00	1,846,538,468.33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4,317,400.00				1,354,446,446.19	10,804,875.00			68,050,626.63	355,260,384.73	1,911,269,98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317,400.00				1,354,446,446.19	10,804,875.00			68,050,626.63	355,260,384.73	1,911,269,98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7,558.02					-22,527,471.32	-21,519,913.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631,228.68	49,631,22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7,558.02						1,007,558.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07,558.02						1,007,558.0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158,700.00	-72,158,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158,700.00	-72,158,7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317,400.00				1,355,454,004.21	10,804,875.00			68,050,626.63	332,732,913.41	1,889,750,069.25

公司负责人：王文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爱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爱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3 日成立，营业期限为长期。本公司总部注册地位于上海市普陀区沪定路 276 弄 1 号 201 室。

本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产品及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网络布线、办公自动化产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母公司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网络”)。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决议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及收入确认和计量。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超过 12,500,000.00 元以上
除上述项目外的科目或项目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 3,000,000.00 元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划分的组合：整车厂组合、经销商集团组合。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公司根据应收账款确认日期确定账龄。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5）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则上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合同资产是指在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确认为合同资产；后续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转为应收款项。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等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3%	2.4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3%	16.17%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限如下：

项目	摊销期限（年）
装修费	3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交付商品履行履约义务，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订立合同，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实施、软件支持与运维等服务，为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

本公司通过向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实施服务、软件支持与运维服务等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的服务合同，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不满足上述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服务，本公司于相关服务控制权转移确认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提供的定制化开发服务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1 进行会计处理。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为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列报在存货中。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房屋建筑物类别的短期租赁和办公及电子设备等 2 项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回购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2）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估值，是采用可比公司法，就已识别的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考虑非流动性折扣确定。这要求本公司估计价格倍数及非流动性折扣，因此具有不确定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6%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2011]100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适用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向境外单位提供的完全在境外消费的软件服务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1004415），有效期三年。2025 年度本公司按高新技术企业标准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的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845.20	9,845.20
银行存款	559,003,001.28	1,563,368,756.13
其他货币资金	83,160.00	0.00
合计	559,096,006.48	1,563,378,601.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其中：应计利息	2,541,315.07	2,543,438.35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7,842,597.41	632,754.45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702,233.37	632,754.45	/
理财产品	647,140,364.04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47,842,597.41	632,754.45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31,698.46	4,517,185.13
商业承兑票据		2,981,485.00
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94,445.50
合计	3,831,698.46	6,604,224.6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04,980.00
合计		1,004,98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81,485.00	39.76	894,445.50	30.00	2,087,039.5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 准备						2,981,485.00	39.76	894,445.50	30.00	2,087,039.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1,698.46	100.00	0.00	0.00	3,831,698.46	4,517,185.13	60.24	0.00	0.00	4,517,185.13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1,698.46	100.00	0.00	0.00	3,831,698.46	4,517,185.13	60.24	0.00	0.00	4,517,185.13
合计	3,831,698.46	/	0.00	/	3,831,698.46	7,498,670.13	/	894,445.50	/	6,604,224.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1,698.46	0.00	0.00
合计	3,831,698.46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894,445.50		894,445.50			-
合计	894,445.50		894,445.5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98,354,541.97	175,125,047.98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198,354,541.97	175,125,047.98
1 至 2 年	40,041,967.71	25,207,383.16
2 至 3 年	8,386,570.24	11,025,048.59
3 至 4 年	8,278,138.24	6,271,577.91
4 至 5 年	5,321,067.00	4,760,522.72
5 年以上	4,132,974.32	3,306,546.77
合计	264,515,259.48	225,696,127.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211,221.24	8.78	20,988,644.23	90.42	2,222,577.01	20,007,271.91	8.86	16,026,429.79	80.10	3,980,842.12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211,221.24	8.78	20,988,644.23	90.42	2,222,577.01	20,007,271.91	8.86	16,026,429.79	80.10	3,980,842.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304,038.24	91.22	25,154,884.38	10.42	216,149,153.86	205,688,855.22	91.14	21,974,315.76	10.68	183,714,539.4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1,304,038.24	91.22	25,154,884.38	10.42	216,149,153.86	205,688,855.22	91.14	21,974,315.76	10.68	183,714,539.46
合计	264,515,259.48	/	46,143,528.61	/	218,371,730.87	225,696,127.13	/	38,000,745.55	/	187,695,381.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804,308.03	6,603,231.02	75.00	款项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客户 2	6,775,521.84	6,775,521.84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3	4,683,829.40	4,683,829.4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4	1,149,519.85	1,149,519.85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5	633,056.60	633,056.6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6	359,711.57	359,711.57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7	330,188.67	330,188.67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8	220,320.00	220,32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客户 9	111,550.00	111,550.00	100.00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其他	143,215.28	121,715.28	84.99	款项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23,211,221.24	20,988,644.23	90.42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整车厂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81,183,746.02	5,649,015.63	3.12
1 年至 2 年	32,170,445.30	7,079,948.18	22.01
2 年至 3 年	3,832,933.25	2,111,436.70	55.09
3 年至 4 年	1,667,853.75	1,334,283.00	80.00
4 年至 5 年	4,137,313.17	4,137,313.17	100.00
5 年以上	2,378,711.32	2,378,711.32	100.00
合计	225,371,002.81	22,690,708.00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经销商集团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246,150.12	1,314,490.45	9.23
1 年至 2 年	1,055,811.96	592,388.88	56.11
2 年至 3 年	292,500.03	222,724.04	76.14
3 年至 4 年	20,001.57	16,001.26	80.00
4 年至 5 年	4,937.03	4,937.03	100.00
5 年以上	313,634.72	313,634.72	100.00
合计	15,933,035.43	2,464,17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8,000,745.55	14,412,472.77	6,269,689.71			46,143,528.61
合计	38,000,745.55	14,412,472.77	6,269,689.71			46,143,528.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5	22,885,293.06	1,691,523.41	24,576,816.47	8.74	780,017.08
客户 16	17,268,881.49	-	17,268,881.49	6.14	1,786,470.19
客户 17	12,437,775.91	-	12,437,775.91	4.42	895,219.46
客户 18	11,277,104.04	1,605,053.46	12,882,157.50	4.58	401,644.80
客户 19	10,707,502.60	104,000.00	10,811,502.60	3.84	885,707.50
合计	74,576,557.10	3,400,576.87	77,977,133.97	27.72	4,749,059.0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应收对价款	16,765,066.50	536,858.07	16,228,208.43	16,232,460.21	607,764.82	15,624,695.39
合计	16,765,066.50	536,858.07	16,228,208.43	16,232,460.21	607,764.82	15,624,695.3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264.15	1.18	57,679.25	30.00	134,584.9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2,264.15	1.18	57,679.25	30.00	134,584.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65,066.50	100.00	536,858.07	3.20	16,228,208.43	16,040,196.06	98.82	550,085.57	3.43	15,490,110.49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16,765,066.50	100.00	536,858.07	3.20	16,228,208.43	16,040,196.06	98.82	550,085.57	3.43	15,490,110.49
合计	16,765,066.50	/	536,858.07	/	16,228,208.43	16,232,460.21	/	607,764.82	/	15,624,695.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整车厂	16,533,439.20	515,485.85	3.12
经销商集团	231,627.30	21,372.22	9.23
合计	16,765,066.50	536,858.0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计提坏账准备	607,764.82	536,858.07	607,764.82			536,858.07	满足收款权
合计	607,764.82	536,858.07	607,764.82			536,858.07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297,197.09	24,368,128.46
合计	9,297,197.09	24,368,128.4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40,868.40	
合计	9,540,868.4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973.54	100.00	280,852.53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7,973.54	100.00	280,852.5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用友	42,461.31	43.34
供应商 1	24,905.66	25.42
供应商 2	16,509.43	16.85
供应商 3	7,648.60	7.81
供应商 4	4,561.75	4.66
合计	96,086.75	98.0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52,281.29	1,928,244.23
合计	2,152,281.29	1,928,244.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79,786.31	1,091,020.60
其中：1 年以内（含 1 年）	1,079,786.31	1,091,020.60
1 至 2 年	714,786.00	364,146.00
2 至 3 年	267,815.00	138,215.00
3 至 4 年	109,170.31	361,120.31
4 至 5 年	128,958.88	98,958.88
5 年以上	52,900.00	52,900.00
合计	2,353,416.50	2,106,360.7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租赁押金	485,810.79	533,510.79
保证金	1,843,400.00	1,572,850.00
差旅及备用金借款	24,205.71	
合计	2,353,416.50	2,106,360.7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78,116.56	0.00		178,116.5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8,479.98			78,479.98
本期转回	55,461.33			55,461.3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201,135.21			201,135.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78,116.56	78,479.98	55,461.33			201,135.21
合计	178,116.56	78,479.98	55,461.33			201,135.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253,000.00	10.75	保证金	1 年以内	6,343.63
	530,000.00	22.52	保证金	1-2 年	33,651.42
单位 2	150,000.00	6.37	保证金	1 年以内	3,761.04
单位 3	115,000.00	4.89	租赁押金	2-3 年	11,282.29
单位 4	105,000.00	4.46	保证金	1 年以内	2,632.73
单位 5	100,000.00	4.25	保证金	1 年以内	2,507.36
合计	1,253,000.00	53.24	/	/	60,178.4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02,383.27	0.00	202,383.27	202,383.27	0.00	202,383.27
合同履约成本	76,894,977.87	7,181,789.24	69,713,188.63	70,588,032.77	7,181,789.24	63,406,243.53
合计	77,097,361.14	7,181,789.24	69,915,571.90	70,790,416.04	7,181,789.24	63,608,626.8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合同履约成本	7,181,789.24					7,181,789.24
合计	7,181,789.24					7,181,789.2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半年度，合同履约成本的摊销金额为 63,908,865.79 元，年末账面价值根据流动性列示于存货。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货中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527,312.92	723,139.09
预缴所得税	944,739.85	
合计	1,472,052.77	723,139.0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用友移动	16,342,143.35	14,612,475.53
合计	16,342,143.35	14,612,475.53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3,902,886.62	176,678,860.6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3,902,886.62	176,678,860.6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608,158.93		374,111.51	10,315,027.62	186,297,298.06
2.本期增加金额				202,691.94	202,691.94
（1）购置				202,691.94	202,691.94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55,742.58	455,742.58
(1) 处置或报废				455,742.58	455,742.58
4.期末余额	175,608,158.93		374,111.51	10,061,976.98	186,044,247.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83,003.71		302,401.80	7,233,031.88	9,618,437.39
2.本期增加金额	2,127,472.80		30,240.18	820,953.01	2,978,665.99
(1) 计提	2,127,472.80		30,240.18	820,953.01	2,978,665.99
3.本期减少金额				455,742.58	455,742.58
(1) 处置或报废				455,742.58	455,742.58
4.期末余额	4,210,476.51		332,641.98	7,598,242.31	12,141,360.8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1,397,682.42		41,469.53	2,463,734.67	173,902,886.62
2.期初账面价值	173,525,155.22		71,709.71	3,081,995.74	176,678,860.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建筑物附属设施	265,635.00	政策原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32,289.12	1,832,289.1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832,289.12	1,832,289.1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45,749.32	1,145,749.32
2.本期增加金额	405,979.89	405,979.89
(1)计提	405,979.89	405,979.8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551,729.21	1,551,729.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0,559.91	280,559.91
2.期初账面价值	686,539.80	686,539.8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263,042.94		775,098.72		3,487,944.22
合计	4,263,042.94		775,098.72		3,487,944.2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	54,063,311.13	8,109,496.67	46,862,861.67	7,029,429.25
预提费用	83,360,180.95	12,504,027.14	77,413,634.95	11,612,045.24
产品质量保证	779,509.25	116,926.39	730,987.89	109,648.19
租赁负债	166,421.73	24,963.26	554,446.08	83,166.92
可抵扣亏损	10,468,159.78	1,570,223.97		
合计	148,837,582.84	22,325,637.43	125,561,930.59	18,834,289.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6,575.09	2,486.26	37,341.51	5,601.22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未到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4,178,320.44	3,626,748.07	16,501,504.47	2,475,225.67
使用权资产	280,559.91	42,083.99	525,775.34	78,866.30
合计	24,475,455.44	3,671,318.32	17,064,621.32	2,559,693.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1,318.32	18,654,319.11	2,559,693.19	16,274,59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71,318.32		2,559,693.1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及利息	126,361,979.45		126,361,979.45	25,098,835.62		25,098,835.62
大额存单及利息	183,176,643.84		183,176,643.84	51,522,602.74		51,522,602.74
合计	309,538,623.29		309,538,623.29	76,621,438.36		76,621,438.3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83,160.00	83,160.00	其他	银行履约保函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83,160.00	83,160.00	/	/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1,638,864.43	84,525,130.41
1 年至 2 年	23,453,853.80	25,483,776.39
2 年至 3 年	5,880,382.02	7,210,094.63
3 年以上	10,183,733.11	8,062,283.40
合计	121,156,833.36	125,281,284.8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5	5,929,178.27	尚未结算
供应商 6	5,110,802.98	尚未结算
供应商 7	3,800,944.78	尚未结算
合计	14,840,926.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软件及服务款	42,206,475.29	49,613,524.50
合计	42,206,475.29	49,613,524.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公司在尚未完成履约义务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合同负债相关合同的收入将在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时确认。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802,354.74	127,410,621.24	141,155,044.98	19,057,931.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9,828.28	19,352,307.91	19,479,491.71	2,552,644.48
三、辞退福利	953,470.10	7,088,486.00	6,187,588.75	1,854,367.3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435,653.12	153,851,415.15	166,822,125.44	23,464,942.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210,183.84	107,365,251.07	120,974,151.66	16,601,283.25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413,563.24	10,337,290.34	10,408,777.92	1,342,075.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76,380.54	9,966,283.61	10,040,641.19	1,302,022.96
工伤保险费	35,645.40	360,595.10	357,627.97	38,612.53
生育保险费	1,537.30	10,411.63	10,508.76	1,440.17
四、住房公积金	1,170,807.24	9,136,423.40	9,200,027.40	1,107,203.2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7,800.42	571,656.43	572,088.00	7,368.85
合计	32,802,354.74	127,410,621.24	141,155,044.98	19,057,931.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88,851.37	18,700,497.15	18,822,615.77	2,466,732.75
2、失业保险费	90,976.91	651,810.76	656,875.94	85,911.7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679,828.28	19,352,307.91	19,479,491.71	2,552,644.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945,224.49	12,317,677.06
企业所得税		385,064.41
个人所得税	899,756.51	1,081,827.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162.75	167,310.14
房产税	361,123.47	359,431.36
土地使用税	4,739.17	4,739.17
教育费附加	83,687.68	119,507.25
印花税	51,343.76	57,466.68
合计	14,463,037.83	14,493,024.0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3,353.25	11,092.50
其他应付款	395,251.35	706,501.35
合计	428,604.60	717,593.85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3,353.25	11,092.50
合计	33,353.25	11,092.5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30,000.00	365,402.29
中介机构服务费		250,000.00
其他	265,251.35	91,099.06
合计	395,251.35	706,501.3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421.73	499,786.87
合计	166,421.73	499,786.8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02,521.52	415,202.83
产品质量保证	779,509.25	730,987.89
与应收票据背书转让相关的其他流动负债	1,004,980.00	827,353.00
合计	2,087,010.77	1,973,543.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54,659.21
合计		54,659.2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317,400.00						144,317,4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56,634,873.29			1,356,634,873.2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356,634,873.29			1,356,634,873.2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7,899,590.67	23,304,284.53		31,203,875.20
合计	7,899,590.67	23,304,284.53		31,203,875.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5 年半年度，本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普通股股份总额为人民币 23,304,284.53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2,158,700.00			72,158,700.00
任意盈余公积	2,451,089.24			2,451,089.24
合计	74,609,789.24			74,609,789.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7,250,060.23	355,260,384.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7,250,060.23	355,260,384.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10,112.27	80,707,538.1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59,162.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279,891.50	72,158,7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2,180,281.00	357,250,060.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524,851.13	145,347,381.99	303,464,281.77	195,508,553.65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217,524,851.13	145,347,381.99	303,464,281.77	195,508,553.6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软件开发与服务	158,048,742.77	111,150,656.93
系统运维服务	57,219,793.69	32,355,928.54
智能设备销售	2,256,314.67	1,840,796.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09,706,305.45	140,706,212.60
境外	7,818,545.68	4,641,169.3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102,261,443.70	69,131,792.2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115,263,407.43	76,215,589.79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接销售	217,524,851.13	145,347,381.99
合计	217,524,851.13	145,347,381.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经营地区分类中的境外是指签约主体为境外客户的收入。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224,930,307.91元，其中：

224,930,307.91元预计将于2026年6月前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738,320.55	490,803.11
土地使用税	10,212.84	7,05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1,892.61	145,221.60
印花税	137,032.34	78,035.40
教育费附加	387,066.14	144,527.96
合计	1,814,524.48	865,641.4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37,781.00	8,013,134.22
业务招待费	744,864.76	638,181.03
差旅费	426,361.89	459,889.44
股权激励	-	89,347.58
会务费	-	19,513.38
其他	125,106.81	221,901.13
合计	9,634,114.46	9,441,966.7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73,012.29	13,343,635.59
股权激励		702,678.69
租赁费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584,573.47	1,334,385.41

中介机构服务费	646,080.02	759,277.17
办公费	334,016.19	347,565.62
物业水电费	1,681,558.45	720,239.18
折旧	1,559,660.70	160,599.38
其他	354,666.90	548,512.29
合计	21,233,568.02	17,916,893.3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78,049.67	42,809,075.22
云平台使用费	941,589.44	1,266,836.26
差旅费	866,099.20	1,364,123.25
租赁费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	1,154,402.53
股权激励	-	156,995.94
其他	1,345,724.10	1,335,144.59
合计	35,731,462.41	48,086,577.7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622,769.99	-6,251,980.56
利息支出	6,700.67	56,842.04
手续费及其他	86,090.79	135,836.47
合计	-5,529,978.53	-6,059,302.0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22,592.79	218,454.09
增值税退税	77,026.41	157,819.08
政府补助	2,156,988.70	7,355,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116,761.92
其他		
合计	2,456,607.90	7,848,035.0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理财	7,198,999.56	9,654,674.37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69,478.92	21,505.38
其他费用流动金融资产		
其中：非上市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29,667.82	-2,869,920.90
合计	8,998,146.30	6,806,258.85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07.96	-
合计	707.9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94,445.50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42,783.06	2,306,199.7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018.65	32,118.00
合计	7,271,356.21	2,338,317.7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0,906.75	104,974.63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8,494.1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70,906.75	203,468.7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619.97	1,535,000.00	50,619.97
其他	282,091.98	0.36	282,091.98
合计	332,711.95	1,535,000.36	332,711.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	100,000.00	50,000.00
其他	1,113.38		1,113.38
合计	51,113.38	100,000.00	51,113.3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0,372.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79,722.70	539,857.42
合计	-2,379,722.70	1,620,229.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830,389.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57,597.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3,038.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612.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及其他项加计扣除	-4,545,893.40
所得税费用	-2,379,722.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2,207,608.67	8,890,000.00
利息收入	1,075,558.34	2,702,281.93
其他	224,342.84	218,454.45
合计	3,507,509.85	11,810,736.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0,453,661.87	15,525,249.32
营业外支出的现金支出	51,113.38	100,000.00
支付往来款	1,012,304.29	1,719,785.62
合计	11,517,079.54	17,345,034.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的本金	2,199,092,000.00	970,000,000.00
收到的投资收益	4,490,575.49	2,863,709.48
合计	2,203,582,575.49	972,863,709.48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700.70	150,099,817.40
购买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所支付的现金	3,003,092,000.00	2,020,000,000.00
合计	3,003,289,700.70	2,170,099,817.4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632,150.00	1,935,000.00
合计	1,632,150.00	1,93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	23,334,688.95	-
租赁付款	414,461.27	2,009,217.68
合计	23,749,150.22	2,009,217.6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554,446.08		-	394,725.02	-6,700.67	166,421.73
合计	554,446.08	-	-	394,725.02	-6,700.67	166,421.7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210,112.27	49,631,228.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906.75	203,468.73
信用减值损失	7,271,356.21	2,338,317.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78,665.99	683,766.16
使用权资产摊销	405,979.89	1,819,512.50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5,098.72	136,763.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7.96	1,007,558.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98,146.30	-6,806,258.8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1,254.83	-3,492,856.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9,722.70	539,857.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06,945.10	26,889,842.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00,378.90	-38,194,731.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955,825.93	-46,098,624.9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82,675.39	-11,342,156.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6,471,531.41	168,654,608.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0,835,162.98	1,449,454,697.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4,363,631.57	-1,280,800,089.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6,471,531.41	1,430,835,162.98
其中：库存现金	9,845.20	9,845.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6,461,686.21	1,430,825,317.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471,531.41	1,430,835,162.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60,000,000.00	130,000,000.00	
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利息	2,541,315.07	2,543,438.35	
银行履约保函	83,160.00	-	
合计	62,624,475.07	132,543,438.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700.67	56,842.0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23,217.08	2,877,667.39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5,000.00	3,600.00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50,135.83	4,787,361.45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1,023,217.08 元，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为 5,000.0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550,135.8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578,049.67	42,809,075.22
云平台使用费	941,589.44	1,266,836.26
差旅费	866,099.20	1,364,123.25
租赁费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	1,154,402.53
股权激励	-	156,995.94
其他	1,345,724.10	1,335,144.59
合计	35,731,462.41	48,086,577.7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731,462.41	48,086,577.7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284,635.08	9,164,581.00
合计	2,284,635.08	9,164,581.00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政府补助款；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融资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 8.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54%)和 27.72%(2024 年 12 月 31 日: 27.62%)分别源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公司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按照内部评级进行信用风险分级的风险敞口：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无担保）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		3,831,698.46	3,831,698.46

应收账款		218,371,730.87	218,371,730.87
其他应收款	2,152,281.29		2,152,281.29
合计	2,152,281.29	222,203,429.33	224,355,710.62

(2)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负债不存在流动性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租赁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507,846.31 元于 1 年内到期，54,857.14 元于 1-2 年到期。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转让	应收票据	1,004,980.0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转让	应收票据	2,845,837.00	终止确认	票据已到期，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转让	应收款项融资	20,849,482.9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24,700,299.90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转让	20,849,482.90	-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转让	2,845,837.00	-
合计	/	23,695,319.90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票据背书转让	1,004,980.00	1,004,980.00
合计	/	1,004,980.00	1,004,98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02,233.37	647,140,364.04		647,842,597.4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2,233.37	647,140,364.04		647,842,597.41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702,233.37			702,233.37
（3）衍生金融资产				
（4）银行理财产品		647,140,364.04		647,140,364.04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应收款项融资		9,297,197.09		9,297,197.09
（三）其他债权投资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342,143.35	16,342,143.3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2,233.37	656,437,561.13	16,342,143.35	673,481,937.85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银行理财产品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有相似合同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2025 年 6 月 30 日针对银行理财产品自身不履约风险评估为不重大。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财务部门由财务经理领导，负责制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政策和程序。财务经理直接向财务总监和审计委员会报告。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财务部门分析金融工具价值变动，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估值须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出于中期和年度财务报表目的，每年与审计委员会讨论估值流程和结果。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公司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场乘数，如企业价值乘数和市盈率乘数。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本公司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合适的价值。对于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估计了采用其他合理、可能的假设作为估值模型输入值的潜在影响。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为上市公司比较法适用的流动性折价等。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用友移动通信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6,342,143.35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33.38%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用友网络	北京	互联网信息服务	341,699.74	56.82	56.8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用友网络，实际控制人为王文京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文京

其他说明：

母公司对本企业持股比例 56.82%，其中直接持股比例为 56.25%，通过江西用友间接持股比例 0.57%。

母公司注册资本根据母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股本数填写。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用友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用友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用友南昌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用友香港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点聚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用友移动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企永联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用友网络	采购软件与服务	291,695.49	8,000,000.00	否	45,174.32
北京点聚	采购服务	28,301.89	500,000.00	否	-
深圳用友	采购服务	59,425.48	1,000,000.00	否	84,897.17
中企永联	采购服务	-	-	否	22,641.51
用友移动	采购服务	-	-	否	3,449.5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用友网络	提供服务	11,699,144.29	14,147,995.91
深圳用友	提供服务	4,105,491.38	364,245.28
浙江用友	提供服务	433,018.87	1,551,509.43
用友香港	提供服务	-	2,435,085.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用友南昌	房屋租赁	26,059.95	0.00	34,958.49	848.02	0.00	75,515.68	0.00	69,916.98	3,725.51	0.00
用友网络	房屋租赁	39,049.54	0.00	0.00	0.00	0.00	41,064.00	0.00	0.00	0.00	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2.31	276.44
其中：股权激励费用	-	60.15

注：薪酬包括工资、奖金、福利、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所有人工成本。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无偿使用用友网络持有的注册号为 558108、1352294、1352455、1353699、3067661、3291114、3291119 的“用友”注册商标；本公司与用友网络于 2021 年 8 月签订《商标许可协议》，约定用友网络在非排他、非独占和不得转让的基础上长期无偿授权公司在主营业务及日常生产经营范围内使用上述商标。除商标到期时续期申请未被商标主管部门批准等无法续期的客观情形外，授权商标的许可使用期限为《商标许可协议》生效之日起在用友网络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长期有效。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用友	770,000.00	24,007.35	162,750.00	5,197.05
应收账款	浙江用友	92,500.00	20,357.05	92,500.00	2,953.77
应收票据	用友网络	1,711,898.46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用友网络	1,462,793.71	1,740,521.05
合同负债	用友网络	-	3,146,650.94
合同负债	用友香港	194,861.00	194,861.00
合同负债	深圳用友	-	203,479.37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款项	深圳用友	42,461.31	101,886.79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7.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7,608.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99,14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98,999.5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0,978.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5,61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721,825.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5	0.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文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